**关于2024年度十佳阳光大学生评比结果的公示**

经各二级学院推荐，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组织面试评审，按形象气质（10%）、 资料审查（20%）、现场展示（20%）和阳光事迹（50%）综合评分后评选出2024年度十佳阳光大学生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所属学院 | 姓名 |
| 社会发展学院 | 嵇予婷 |
| 文学与传播学院 | 郭子瑜 |
| 商学院 | 詹子怡 |
| 旅游与航空管理学院 | 潘雪 |
| 美术与设计学院 | 赵娜 |
| 美术与设计学院 | 李奕明 |
| 音乐与舞蹈学院 | 邓娇 |
| 文学与传播学院 | 郝益侬 |
|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| 丛延奇 |
| 商学院 | 宋婷婷 |

现将结果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至12月14日，如对以上结果有异议，请联系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，电话82825064。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2024年12月12日